

2019-2020 年度市级水利建设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长沙市水利局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目录

一、专项资金基本情况.....	3
(一) 专项资金分配情况.....	3
(二) 专项资金项目内容.....	5
(三) 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10
(四) 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	10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2
(一) 绩效自评组织.....	12
(二) 现场评价.....	13
(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4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14
(一) 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4
(二) 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15
(三) 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6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20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20
(一) 主要经验.....	20
(二) 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21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24

长沙市水利局

2019-2020 年度市级水利建设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为了进一步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的管理，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根据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直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21〕2 号）要求，长沙市水利局（以下简称“我局”）成立了由局计划财务处牵头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组织相关处室参与 2021 年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前期准备工作，并于 2020 年 2 月 22 日下发了《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明确了评价范围、评价内容及项目、评价指标及评价标准、评价工作步骤、评价工作要求和时间安排，于 2020 年 3 月 5 日至 2020 年 3 月 19 日对 2019 年-2020 年水利专项资金共计 28,793.50 万元进行了绩效自评。绩效自评工作已按市财政的要求初步完成，现将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专项资金基本情况

（一）专项资金分配情况

长沙市水利局 2019-2020 年度市级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28,793.50 万元，其中补助类 8,598.50 万元、采购类 667.77 万元、建设类 16,818.00 万元、运维类 2,709.23 万元。

项目资金组成及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资金文号	资金文下达时间	类型	合计金额
2019年基层河长制第一批补助经费	长财农指【2019】70号	2019/7/10	补助	4,895
2019年水利前期工作经费市级补助资金	长财农指【2019】184号	2019/12/17	补助	918
2019年水务事务管理市级补助资金	长财农指【2019】185号	2019/12/17	补助	155
2019年第二批重点民生实事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长财农指【2020】70号	2020/7/30	补助	1,429
2020年第一批重点民生实事农村自来水入户工程市级补助资金	长财农指【2019】112号	2020/10/9	补助	1,200
一、补助类合计				8,598
2019年市级水利建设经费	长财农指【2019】39号	2019/5/29	采购	175
2019年防汛值班工作经费	长财农指【2019】41号	2019/6/11	采购	12
2019年补充市级防汛物资储备经费	长财农指【2019】109号	2019/9/18	采购	480
二、采购类合计				667
2019年长沙县精准扶贫资金	长财农指【2019】91号	2019/8/23	建设	600
2019年第一批乡村振兴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市级补助资金	长财农指【2019】115号	2019/10/10	建设	945
“一江六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长财农指【2019】116号	2019/10/10	建设	7,000
2019年“一江六河”流域综合治理及水利工程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长财农指【2019】177号	2019/12/17	建设	2,675
2019年水利工程建设市级补助资金	长财农指【2019】179号	2019/12/17	建设	3,000
2019年水毁修复及应急处险工程市级补助资金	长财农指【2019】180号	2019/12/17	建设	1,000
2019年第二批乡村振兴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市级补助资金	长财农指【2019】183号	2019/12/17	建设	1,598
三、建设类合计				16,818
浏阳河14个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工作经费	长财农指【2019】42号	2019/6/11	运维	140
2019年市级水利建设经费	长财农指【2019】69号	2019/7/10	运维	500
2019年小微水体管护示范片区市级补助资金	长财农指【2019】181号	2019/12/17	运维	2,000
2019年第二批防汛抗旱市级补助资金	长财农指【2019】182号	2019/12/17	运维	69
四、运维类合计				2,709
合计：				28,793

（二）专项资金项目内容

1、水利补助类资金

2020 年水利补助类资金涉及长沙水利局等 13 个项目单位 1017 个项目，涉及市本级资金 8,598.50 万元。其中：

（1）河长制补助经费：2019 年基层河长制第一批补助经费（长财农指〔2019〕70 号）总额 4,895.00 万元，包括芙蓉区东湖街道 2 个社区（村），天心区暮云街道等 5 个镇（街道）17 个社区（村），岳麓区西湖街道等 13 个 56 个社区（村），开福区捞刀河街道等 5 个街道 32 个社区（村），雨花区同升街道等 7 个镇（街道）31 个社区（村），望城区高塘岭街道等 14 个镇（街道）109 个社区（村），长沙县安沙镇等 17 个镇（街道）等 151 个社区（村），浏阳市葛家镇等 31 个镇（街道）307 个社区（村），宁乡市坝塘镇等 29 个镇（街道）260 个社区（村），长沙高新区雷峰街道等 4 个街道 14 个社区（村）。

（2）水利前期工作经费：2019 年水利前期工作经费市级补助资金（长财农指〔2019〕184 号）投资总额 1104.62 万元，其中市级补助资金 918.50 万元，包括我局“长沙市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长沙市水安全保障规划”等水利规划前期经费，市水利水电设计院取水工程（设施）核查登记工作补助，市水文局水资源公报、水资源质量状况通报编制费、《长沙市水功能区纳污能力核定和分阶段限排总量控制方案》的编制，市水利水电质量监督站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档案资料整理，开福区、岳麓区、长沙县、望城区、浏阳市、宁乡市的市管河湖划界编制费，岳麓区、长沙县、

望城区、浏阳市、宁乡市的取水工程（设施）核查登记工作补助，宁乡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灌溉有效利用系数测算报告编制费。

（3）水务事务管理：2019 年水务事务管理市级补助资金（长财农指〔2019〕185 号）总额 155.80 万元，包括市气象局人员经费，市水利局河长制及水利信息系统登记保护测评经费、市水文局 2019 年捞刀河石铺塘水文站人工检测经费。

（4）农村饮水安全：2019 年第二批重点民生实事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市级补助资金（长财农指〔2020〕70 号）总额 1,429.20 万元，共补助岳麓区等 5 个区县市 11.91 万人的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建设；2020 年第一批重点民生实事农村自来水入户工程市级补助资金（长财农指〔2019〕112 号）总额 1,200.00 万元，补助长沙县等 4 个县市区 10 万元的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建设。

2、水利采购类资金

纳入本次评价范围的水利采购类资金涉及 3 个项目单位 5 个项目，涉及市本级资金 667.77 万元。其中：

（1）水利建设经费：2019 年市级水利建设经费（长财农指〔2019〕39 号）项目补助资金 175.00 万元，用于市气象局装备网络升级专项经费，宁乡市东湖塘镇东湖塘社区南田坪水系河道修复工程。

（2）防汛值班工作经费（长财农指〔2019〕41 号）：项目补助资金 12.00 万元，用于市防汛抗旱指挥部采购空调机、电视机、热水器、值班被等物资。

(3) 补充市级防汛物资储备经费(长财农指〔2019〕109号):项目补助资金 480.77 万元,用于市防汛抗旱指挥部采购石块、编织袋、冲锋舟等防汛物品。

3、水利建设类资金

纳入本次评价范围的水利建设类资金涉及 10 个项目单位 202 个项目,涉及市本级资金 16,818.00 万元。其中:

(1) 水利精准扶贫:2019 年长沙县精准扶贫资金(长财农指〔2019〕91号)市级补助资金 600.00 万元,用于长沙县蒲塘村河道岸坡整治工程、河道清淤清障工程、跨河建筑物改造工程等。

(2) 乡村振兴水利基础设施建设:2019 年第一批乡村振兴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市级补助资金(长财农指〔2019〕115号)市级补助资金 945.00 万元,用于芙蓉区浏阳河综合治理项目建设,天心区防汛物资储备仓库及防汛指挥调度办公室设施费,岳麓区湘江左岸银盆岭坡段垮塌修复工程,雨花区跳马镇石塘水库除险工程,望城区茶亭镇戴公桥村水利设施建设,浏阳市沙市镇水利扶贫资金等 12 个项目,宁乡市龙田镇横岭村精准扶贫水利建设补助等 7 个项目。2019 年第二批乡村振兴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市级补助资金(长财农指〔2019〕183号)市级补助资金 1,598.00 万元,用于岳麓区莲花镇刘家湾两处水塘进行综合整治等 6 个项目,长沙县果园镇金江新村水利建设等 7 个项目,望城区高塘岭街道马锦湖组水塘综合整治等 22 个项目,浏阳市张坊镇富溪村水利精准扶贫等 36 个项目,宁乡市东鸣水库灌溉渠修复等 28 个项目。

(3) “一江六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一江六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市级补助资金（长财农指〔2019〕116号）市级补助资金7,000.00万元，用于补助长沙县、望城区、浏阳市、宁乡市、望城区、天心区、岳麓区、开福区、雨花区的“一江六河”流域综合治理。2019年“一江六河”流域综合治理及水利工程建设市级补助资金（长财农指〔2019〕177号）市级补助资金2,675.00万元，用于长沙市湘江综合枢纽工程办公室坝区水上漂浮物打捞和洪水消退区清淤，芙蓉区、开福区、岳麓区、雨花区的“一江六河”流域综合治理，芙蓉区东岸街道水利建设，天心区河湖治理，开福区沙坪街道水利建设，望城区靖港镇水利建设等3个项目，宁乡市黄材水库管理局鸡子湾水闸除险加固，浏阳市浏阳河及支流河道治理。

(4) 水利工程建设：2019年水利工程建设市级补助资金（长财农指〔2019〕179号）市级补助资金3,000.00万元，用于天心区解放垵长塘险工险段综合治理工程，岳麓区东山湾泵站新建工程等4个项目，开福区沙坪街道双塘村水利建设等2个项目，长沙县路口镇水利建设等5个项目，望城区智慧水利建设等10个项目，浏阳市文家市镇水利建设等10个项目，宁乡市黄材镇松溪河治理等8个项目。

(5) 水毁修复及应急处险工程（长财农指〔2019〕180号）：该项目市级补助资金1,000.00万元，用于天心区南托街道南托港损毁工程，岳麓区靳江河五星垵大堤管涌工程，雨花区圭塘河左岸华雅酒店段护坡挡土墙垮塌工程，长沙县红旗水库水毁修复工

程等 3 个项目，望城区铜官街道烂排港撇洪渠堤损毁工程等 3 个项目，浏阳市株树桥水库大坝修复工程等 4 个项目，宁乡市黄材水库水毁修复等 3 个项目。

4、水利运维类资金

纳入本次评价范围的水利运维类专项资金涉及市生态环境局等 11 个项目单位 27 个项目，涉及市本级资金 2,709.23 万元。其中：

1、浏阳河 14 个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工作经费（长财农指〔2019〕42 号）：该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140.00 万元，用于对浏阳河 14 个水质监测站内的的监测仪器设备进行运行维护，保障水电、通信、耗材等物资。

2、市级水利建设（长财农指〔2019〕69 号）：该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500.00 万元，用于望城区乔口镇盘龙岭村精准扶贫“虾田”饮水工程，浏阳市株树桥水库大坝安全检测及洪水预报调度系统运维经费，宁乡市黄材水库大坝安全检测及洪水预报调度系统运维经费等 2 个项目。

3、小微水体管护：2019 年小微水体管护示范片区市级补助资金（长财农指〔2019〕181 号）市级补助资金 2,000.00 万元，用于全市 20 个小微水利管护示范片区的维护费用。

4、防汛抗旱：2019 年第二批防汛抗旱市级补助资金（长财农指〔2019〕182 号）市级补助资金 69.23 万元，用于水旱灾害防御中心常规值班费、防汛紧急期间后勤保障，我局防汛基地视频监控系统和专业律师费。

(三) 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2020 年市级专项资金实际下拨 28,793.50 万元, 已使用项目资金 26,312.08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 万元

资金文号	资金文下达时间	类型	项目数量	合计金额	使用资金	使用率
长财农指〔2019〕70号	2019/7/10	补助	979	4,895.00	4,895.00	100.00%
长财农指〔2019〕184号	2019/12/17	补助	16	918.50	878.50	95.65%
长财农指〔2019〕185号	2019/12/17	补助	13	155.80	155.80	100.00%
长财农指〔2020〕70号	2020/7/30	补助	5	1,429.20	1,429.20	100.00%
长财农指〔2019〕112号	2020/10/9	补助	4	1,200.00	1,096.12	91.34%
一、补助类合计			1,017	8,598.50	8,454.62	98.33%
长财农指〔2019〕39号	2019/5/29	采购	2	175.00	172.44	98.54%
长财农指〔2019〕41号	2019/6/11	采购	2	12.00	7.14	59.50%
长财农指〔2019〕109号	2019/9/18	采购	1	480.77	480.77	100.00%
二、采购类合计			5	667.77	660.35	98.89%
长财农指〔2019〕91号	2019/8/23	建设	1	600.00	392.00	65.33%
长财农指〔2019〕115号	2019/10/10	建设	24	945.00	945.00	100.00%
长财农指〔2019〕116号	2019/10/10	建设	9	7,000.00	5,912.39	84.46%
长财农指〔2019〕177号	2019/12/17	建设	13	2,675.00	2,368.37	88.54%
长财农指〔2019〕179号	2019/12/17	建设	40	3,000.00	2,336.53	77.88%
长财农指〔2019〕180号	2019/12/17	建设	16	1,000.00	938.40	93.84%
长财农指〔2019〕183号	2019/12/17	建设	99	1,598.00	1,596.06	99.88%
三、建设类合计			202	16,818.00	14,488.75	86.15%
长财农指〔2019〕42号	2019/6/11	运维	1	140.00	139.13	99.38%
长财农指〔2019〕69号	2019/7/10	运维	4	500.00	500.00	100.00%
长财农指〔2019〕181号	2019/12/17	运维	20	2,000.00	2,000.00	100.00%
长财农指〔2019〕182号	2019/12/17	运维	2	69.23	69.23	100.00%
四、运维类合计			27	2,709.23	2,708.36	99.97%
合计:			1,251	28,793.50	26,312.08	91.38%

(四) 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

1、专项资金绩效总目标

一是进一步提升水旱防御能力能力，实施“固堤”“强库”“增蓄”工程，提高城乡防洪抗灾能力，完善抗旱供水保障体系；二是进一步提升水资源配置能力，抓好水系连通、水资源开辟以及水资源调度，增强水资源利用效率；三是进一步提升依法管水治水能力，全面加强水资源及河湖监管，实施最严格水资源制度考核和河长制工作考核，推动治水工作的落实；四是进一步提升河长制工作水平，加强水生态治理，激发小微水体全社会共治能力。

2、各项目具体目标

(1) 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2020 年底新增农村通自来水人数 10 万人。

(2) “一江六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筑牢“一江六河”生态屏障，保障河道防洪安全。

(3) 农村水利基础设施水利建设：因地制宜推动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切实加强贫困地区山塘沟渠整修、水闸除险加固、山洪防治等灾害隐患整治。

(4) 水利前期工作经费：优化水资源配置战略格局，提高水利保障能力，保障河道防洪安全，促进水生态文明城市建设，加快我市重大水利建设进程及“河长制”工作顺利推进。

(5) 水毁修复及应急处险工程建设：处理因山洪地质伤害，包括堤防垮坡、涵闸处险等造成的水利设施损毁，确保险情得到治理，稳定社会经济发展。

(6) 基层河长制、小微水体管护补助经费：进一步促进“河

长制”工作顺利推进，激发小微水体全社会共治能力，促进水生态文明城市建设。

(7) 防汛抗旱：立足防大汛，抗大灾，做好防汛物资储备，实现“五个确保”工作目标。

(8) 水务事务管理：保障局属机关及有关单位的正常运行。

(9) 精准扶贫：解决长沙县扶贫建设水利资金缺口。

(10) 系统运行维护：保障市属有关单位监测系统的正常运行，做好防汛监测和抗洪预警等。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我局根据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直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21〕2 号）文件精神，对绩效自评工作进行研究部署，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小组，下发了《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组织各各区县（市）水利（农业农村）局、株树桥水库管理局、黄材水库管理局及局属各单位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并对其绩效自评工作进行现场抽查评价。

（一）绩效自评组织

1、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小组

我局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由喻小丽副局长任组长，成员包括市水利规划计划和财务处及相关业务处室，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指导、协调、审核和汇总上报工作。各区县（市）水利（农业农村）局、株树桥水库管理局、黄材水库管理局及局属各单位成立了由相关业务科室、项目单位参加的自评工作小组，

具体负责实施绩效自评工作，指派专人负责绩效自评资料收集和报告编制。

2、下发了绩效自评通知

2021年2月22日我局对各区县（市）水利（农业农村）局、株树桥水库管理局、黄材水库管理局及局属各单位下达了《关于开展2021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明确了评价范围、评价内容及项目、评价指标及评价标准、评价工作步骤、评价工作要求和时间安排等。

（二）现场评价

按照市财政局有关绩效评价的相关工作要求，在组织各区县（市）水利（农业农村）局、各相关处室、局属各单位、株树桥水库管理局、黄材水库灌区管理局开展绩效自评的基础上，我局自评工作小组深入各区县项目单位积极开展现场绩效评价抽查、检查，现场评价项目覆盖率100%，项目个数达到50%以上。

现场评价抽查主要内容如下：

（1）查项目立项、初设、工程建设资料、合同、检测等相关资料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项目实施是否按相关规程规范实施，工程质量是否达标。

（2）召开座谈会听取情况并适当进行现场抽查，落实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及效果。

（3）查资金使用情况，是否做到专款专用。

（4）根据本次绩效自评要求各项目单位及时、准确、完整

的将项目资料汇总上报。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我局根据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市直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21〕2号）要求，共设置了四个一级指标，各指标名称及所占分值为：项目决策16分、项目过程24分、项目产出30分、项目效益30分。项目效益及产出指标分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两大类设置指标。项目产出评价指标30分，包括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4个具体指标，考虑水利专项特点各指标分值分别为8分、8分、7分、7分；项目效果指标30分，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5个具体指标，考虑项目特点服务对象满意度为10分，其他根据项目情况设置指标，分值平均分配。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经统计，19个自评项目市级应到位资金为28,793.5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28,793.50元，未在预算年度内到位的资金为0万元，未到位资金比例为0%，具体明细如下（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类型	应到位金额	实际到位金额	差异	差异率
2019年基层河长制第一批补助经费	补助	4,895.00	4,895.00	0	0%
2019年水利前期工作经费市级补助资金	补助	918.50	918.50	0	0%
2019年水务事务管理市级补助资金	补助	155.80	155.80	0	0%
2019年第二批重点民生实事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补助	1,429.20	1,429.20	0	0%
2020年第一批重点民生实事农村自来水入户	补助	1,200.00	1,200.00	0	0%

程市级补助资金					
一、补助类合计		8,598.50	8,598.50	0	0%
2019年市级水利建设经费	采购	175.00	175.00	0	0%
2019年防汛值班工作经费	采购	12.00	12.00	0	0%
2019年补充市级防汛物资储备经费	采购	480.77	480.77	0	0%
二、采购类合计		667.77	667.77	0	0%
2019年长沙县精准扶贫资金	建设	600.00	600.00	0	0%
2019年第一批乡村振兴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市 补助资金	建设	945.00	945.00	0	0%
“一江六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建设	7,000.00	7,000.00	0	0%
2019年“一江六河”流域综合治理及水利工程 设市级补助资金	建设	2,675.00	2,675.00	0	0%
2019年水利工程建设市级补助资金	建设	3,000.00	3,000.00	0	0%
2019年水毁修复及应急处险工程市级补助资	建设	1,000.00	1,000.00	0	0%
2019年第二批乡村振兴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市 补助资金	建设	1,598.00	1,598.00	0	0%
三、建设类合计		16,818.00	16,818.00	0	0%
浏阳河14个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工作经费	运维	140.00	140.00	0	0%
2019年市级水利建设经费	运维	500.00	500.00	0	0%
2019年小微水体管护示范片区市级补助资金	运维	2,000.00	2,000.00	0	0%
2019年第二批防汛抗旱市级补助资金	运维	69.23	69.23	0	0%
四、运维类合计		2,709.23	2,709.23	0	0%
合计：		28,793.50	28,793.50	0	0%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纳入本次自评的项目单位资金使用情况基本合规，项目支出费用的具体内容对象、用途等事项明确、清晰，项目资金支付基本按合同书约定进度付款，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等直接支出。专项资金支出26,312.08万元，专项资金结余2,481.42万元。

(二) 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1、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为确保水利建设目标任务全面完成，市水利局明确了由主管水利建设的副局长主管，由局工程建设管理处、工程运行管理处、

供水处、河道处等业务部门具体实施的项目管理责任机构，具体负责实施计划的审核和下达、实施过程中的督查以及完工后的验收。各区县（市）水利局均成立相对应的项目管理机构，负责本区县（市）项目实施计划的编制和上报、项目实施组织管理和完工验收。

2、项目实施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实施前进行预算，项目实施全过程都有严格的内控机制。项目实施过程中有相关的管理制度和规范文件及过程监控，签订了设计、施工、监理、平行检测等合同，并严格执行合同内容。质量管理体系和保证体系健全。严把工程质量关，强化工程建设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及施工进度；加强施工图审核，把好原材料进场关，强化施工质量检测，确保工程质量，按照进度计划保证工程按期完成。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执行《长沙市水利专项资金管理试行办法》（长水发[2018]114号），实行专项核算，财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资金审批合规，报账凭据基本完整，会计核算基本规范，无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情况。按规定实行财政专户管理和县级报账。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完工项目投资控制在批复资金计划范围内。

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项目本着节约的原则，没有增

加任何经费。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 项目的实施进度：2019-2020 年度市级水利建设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基本完成，但个别项目因施工条件、天气等原因，部分项目尚未完工。

(2) 项目完成质量：已完工项目经工程质量全部合格，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符合我国现行工程建设标准，验收通过。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2020 年按照湖南省水利厅和长沙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认真落实“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总基调，高标准建设水安全，高质量治理水环境，高要求严管水资源，高品位营造水景观，高站位抓好水利系统党建，为长沙高质量发展和人民群众美好生活提供了坚强的水利支撑。

(1) 防汛抗旱取得新胜利。坚持以防为主，突出抓好三大工程、推进三个纵深、夯实三大保障，取得了未垮一库一坝、未溃一提一垸、未发生群死群伤的防汛全面胜利。一是推进城乡防洪、水库保安和防涝排渍“三大工程”。完成大众垸等 15 个城乡堤防达标工程和黄材水库等除险加固工程，组织实施城区排水管网、涵闸、泵站改造，确保排涝“血管”畅通。二是推进领导联点、责任到人、隐患排查“三个纵深”。对全市 9 区县（市）明确了市委常委牵头的防汛责任区，对全市 627 座水库、78 个堤垸总长 519 公里的堤段明确了以村、社区为单元的防汛责任管护段，对重点

区域明确了行政、技术和巡查三个责任人。汛前对全市所有在建重点工程、涉水项目、高排密封井进行排查，掌握防汛风险，落实度汛措施，消除风险隐患点。三是加强人员、物资、技术“三大保障”。组建市县防汛抢险技术支撑专家组，集结防汛抗旱队伍4.5万人。建立全市防汛抗灾物资联储联调体系，落实砂石和块石等主要防汛物资储备场地。建立覆盖所有重点水库、万亩堤垸、主要闸坝、重点截面的雨水情监测网络，做到实时、准确、全面监测雨水情信息。

(2) 水利特色工作展现新亮点。一是浏阳河成功创建全国示范河流。浏阳河治理围绕“截污、提标、调水、监管”的思路，铺排重点任务35项，投入各类资金8.46亿元，高分通过国家验收，成功创建全国示范河流。二是创建美丽河流、小微水体示范样板。成功打造10条市级美丽河流，50条县级美丽河流。结合美丽乡村建设，打造了30个市级、100个县级小微水体示范片区，以点带面推动农村人居环境全面改善。三是创建百座放心满意小型水库。成功创建放心满意小型水库100座，长沙县获评全国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的示范县，推动水库管理单位工程组织管理、安全管理、运行管理和经济管理方面全面提升。四是完成《长沙市水安全保障规划》编制工作。明确“十四五”及至2035年全市水安全的主要目标与任务，与城规、土规、交规同制定、同实施、同监管。

(3) 水利工程建设实现新速度。一是重大水利工程加快推进。全年完成重点水利建设项目54个，完成投资17.48亿元。椒

花水库正式开工，白石洞水库实现下闸蓄水。二是河湖治理工程成效显著。铺排市管河湖综合治理任务 227 项，投入资金 22 亿元。市、县、乡、村四级河湖长巡河湖 10.75 万人次，解决问题 940 个。国控、省控地表水考核断面平均值优良率和市控断面平均水质达标率均为 100%。三是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全面提速。贫困人口饮水安全问题动态清零，30 个单村供水工程提质改造项目全部完工，新增农村自来水入户人口 10.98 万人，超额完成省市重点民生实事任务。

(4) 涉水监督管理迈上新台阶。一是节水型社会建设成效突出。制定《国家节水行动长沙市实施方案》，全市水利行业节水机关建设全面完成。编制完成市级河流水量分配方案，高质量完成取水工程核查登记整改提升，公布市级重点监控用水单位名录。二是小水电清理工作圆满收官。落实清理整改任务，同步开展全市小水电站规范化运营管理及验收，提升清理整改的质量，全市 31 个退出类电站、130 个整改类电站全部完成清理整改任务。三是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落实审批服务“就近办”，将取水许可审批等 4 个高频办理事项，下放到全市所有区县（市）、园区，推行“区域评估”和“承诺制”审批，审批时效提升 600%，审批率高出全市 25 个百分点。四是水土保持监管不断提升。全面推行“天地一体化”遥感监测，实现水土保持卫星监测全覆盖、“两单”惩戒无死角，实时监管常态化。全年完成监管项目 1625 个，追缴水土保持补偿费 925 万元，整治问题项目 494 个。五是行政执法全面推进。全面推进河道、水资源和水工程执法，累计出动执法船

（车）1200余艘（台）次、出动执法人员4200余人次，执法检查项目203个，有效维护了正常水事秩序。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此次绩效自评，纳入自评范围的项目单位均按时上报了绩效评价报告，且通过现场评价小组的审核，自评单位均对原上报数据进行了进一步的核实与整改。按照项目已到位资金的比重进行加权平均，最终得出绩效自评加权平均分为97.78分，绩效自评的等级为“优秀”。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此次绩效自评的得分情况，以及自评工作中各项目单位的积极配合程度将作为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一项评审内容；

（二）根据此次单位提交资料的真实性，将作为以后年度单位立项申报的一项参考内容。

（三）本次自评报告将在我局官网公开。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

1、领导重视，部门联动。各级领导高度重视，健全了“各级政府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各有关部门各司其责”的责任体系，成立了专门的组织领导机构，保证了水利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2、资金使用监管严。在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上，各区县（市）水利局、各相关处室、局属各单位、株树桥水库管理局及黄材水库灌区管理局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办法，实行专

户专账专人管理，严格按照“报账制”进行资金管理，同时严格资金拨付手续，按照进度、合同要求实行进度拨款。

3、追踪问效效果佳：我局做好了项目实施的跟踪协调工作，与各项目建设单位积极对接，定期召开工程调度会议，积极检查督促，及时协调处理建设管理中的各种问题，强力推进工程项目建设；不定期抽查项目施工进度及项目建设情况，使设计等工作尽量与实际相符，确保设计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进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4、制度建设标准高：对项目的组织实施，实行了统一组织，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理。严格执行基本建设四项管理制度，即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对项目的建设勘测、设计、施工、监理都进行了严格的资质管理，在施工过程中严把工程质量关，完工后及时组织相关部门进行联合验收。各项建设程序都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管理，确保工程建一处、成一处、受益一处。

（二）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1、存在的问题：

（1）工程未按期完工，如长沙县水利局河道划界服务外包项目，于2020年11月支付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17.4万元。合同签订时间为2018年11月5日，约定设计院应于2018年11月25日前提交捞刀河、浏阳河核实整理成果；于2018年12月5日前完成浔龙河、三叉河50k m²以上合流中型水库管理范围划界方案编制；于2019年3月前完成10-50k m²河流划界方案

编制。该项目实际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提交项目付款申请表以及相关设计成果，延期时间较长。长沙县水利局红旗水库引水渠新开泄洪闸项目，合同约定工程总工期为 60 天，工程实际起止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27 日至 2020 年 5 月 16 日，未在规定工期内完工，延期 16 天。浏阳市官庄水库灌区干渠修复及信息化系统建设干渠修复项目，合同约定总工期为 30 天。工程实际起止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28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5 日，延期 27 天。望城区丁字翻身垸农饮水项目，合同约定工期为 60 天，工程实际起止时间为 2018 年 1 月 24 日至 2018 年 5 月 20 日，延期 56 天。

(2) 项目可行性评估不足：如长沙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2019 年防汛值班工作经费 12 万元，预算支出内容为空调机、电视机、热水器、高低床合计 6.2 万元；值班被合计 5.8 万元。后因值班室场地选址原因，空调机未按计划进行采购及安装，项目可行性评估不足，计划未执行到位。

(3) 合同签订不规范：如宁乡市巷子口镇金枫园村永和组自来水项目工程合同未规定合同金额、工期。宁乡市坝塘山水库边坡整治、排水沟砌筑项目合同内容订立不全，未注明付款方式有关内容；浏阳市小溪河治理合同内工期错误；

(4) 资金结算未按合同约定方式：如浏阳市南川河治理工程，中标通知书采用总价金额、合同为按照工程长度计价，但总价为中标通知书一半、结算按照实际工程量计价。浏阳市大瑶镇河长工作经费资金合同约定河道治理工资为 100000 元（包含机械作业、含伙食费、税费），结算按照实际工程量结算。

(5) 需进一步加强项目档案管理。个别区县填报的项目自评资料没有按项目归档，较分散、零乱；个别项目验收资料不规范，验收内容填报不全。如宁乡市黄材镇松溪河河道整治基础石方护砌项目资料未整理归档，项目资料混乱。

2、相关建议：

(1) 严格按照相关批复及合同约定内容安排项目进度，定期对项目进度进行监管，督促项目建设单位按时按质按量完成规划设计方案编制任务。

(2) 预算单位在项目申报立项时，应充分论证项目可行性，将项目申报提到的内容、目标等信息作为重要的分析论证材料，对于采购类项目，需要充分考虑该项目的投资估算可行性以及项目采购内容的必要性，保证项目正常实施，达到预期效果。

(3) 规范合同签订程序，严格按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范本内容操作，组织进行合同签订培训或学习，减少因合同表述不准确带来的不确定因素，对于合同管理较落后的村镇，区县市水利局应将进行介入，开展合同签订检查，发挥监督、指导职能。

(4) 合同作为工程项目后续付款的依据，其中的付款条件应严格符合相关政府文件规定，并且后续资金支付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执行，避免其实际支付条件与其合同规定不一致的情况，强化资金支付节点控制。

(5) 建设单位加强对建设单位的项目档案管理工作，积极衔接监理单位、施工单位之间的关系，从而确保项目档案与项目建设的同步进行。建设单位要能够在项目结束后，将相关项目档

案资料移交到有关单位，要不断加强对施工单位、建立单位、设计单位之间的协调关系管理，确保工程档案的质量。各区县水利局定期对项目管理单位进行抽查，对出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以确保项目档案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长沙市水利局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